

# 攀枝花学院

## 2024-2025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关于印发〈攀枝花学院信息公开目录（修订）〉的通知》（攀学院〔2017〕103号）《关于做好学校2025年信息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攀枝花学院认真对上一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结合学校实际，编制了本年度报告。本报告共包括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四部分内容。现将我校2024-2025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2025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按照规定，攀枝花学院信息公开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相关信息1950条。

1. **基本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公开学校基本信息30条。
2. **招生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及链接的攀枝花学院招生信息网、阳光高考网站、省市教育考试院网站等主动公开招生考试信息209条。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学校在攀枝花市政府信息公开网、政府门户网站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各单位网站等公开财务、收费

信息 20 条；在学校招标公告栏、信息公开网链接的资管处网站、省市招标采购网公开资产、采购等相关信息 308 条。

**4. 人事师资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攀西人才网、校内公告、各单位网站等公开人事师资类信息 334 条。

**5. 教学质量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教务处网站、就业信息网、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等公开教学质量信息 395 条。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部门官网、“攀大学工”微信公众号、学生工作杂志、榜样的力量、学生社区手册、宣传栏、纸质宣传单等公开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389 条。

**7. 学风建设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校内公告、各单位网站等公开学风建设信息 192 条。

**8. 学位、学科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校内公告、各单位网站等公开学位、学科设置信息 24 条。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校内公告、校园网主页等公布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6 条。

**10. 研究生招生信息。**学校在研究生处官网招生信息栏公开 30 条与研究生招生工作相关信息。

**11. 其他。**

《攀枝花学院食堂及餐饮服务管理办法》《攀枝花学院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并予以公开；通过保卫处部门网站公

开校内各类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方案、安全隐患排查、消防安全检查、交通管制等等信息 125 条。

## （二）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扎实推进信息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工作，高效回应四川省高校网络理政平台、四川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攀枝花市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及网络理政平台、四川省教育厅办公系统来件、市长信箱、书记校长信箱等各类渠道诉求，认真做好信访办理工作。同时建立校领导接待日制度，以及校领导、党委常委每周在健康成长辅导中心值班机制，及时解答师生员工通过多种形式提出的咨询。

《攀枝花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明确党委行政办公室为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相关受理程序、联系方式已对外公布。2024-2025 学年，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相关申请。此外，对于国家秘密、科研秘密等事项，学校严格依据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管理，不予公开。

## 二、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信息平台高效、公开渠道拓展，突出公开重点、规范公开内容，注重提高实效，强化监督检查，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学校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加强组织领导。以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校领导任副组长，党政办、机关党委、工会（离退休处）、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人事处、纪委机关、教务处、学工部、发规处、科研处、招就处、审计处、计财处、资管处、保卫处、后管处、网计中心、图书馆负责人为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统筹安排、分工负责、常抓不懈。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党政办主任和组织部、工会负责人，党政办分管副主任分别任信息公开办公室主任和副主任。形成了学校领导亲自抓、各单位各司其职、办公室协调办理的工作机制，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

以信息公开制度建设为基础，不断强化责任落实。积极贯彻《攀枝花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关于印发〈攀枝花学院信息公开目录（修订）〉的通知》《攀枝花学院依法治校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的各项规定，适时开展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完善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 （二）信息平台高效，公开渠道拓展

不断优化信息公开平台，保障高效运行。信息公开网链接设置于学校主页显眼位置，信息公开网按照相关要求设置了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

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风建设信息，学位、学科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研究生招生信息与其他信息等11项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分别落实到党政办、教务处、组织部、人事处、发规处、工会、招就处、科研处、资管处、后管处、计财处、国际教育学院、团委、艺术学院、纪委办、保卫处、研究生处等责任单位，由各相关责任单位及时主动公开相关信息。

多渠道多方式，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学校积极依托省市政府网，国家、省市招生考试、教育教学、后勤管理、资产采购等系统相关网站，做好信息上达和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学校校园网、二级单位网站、公告栏、微信公众号、微信群、QQ群、企业微信等多渠道、多方式进行信息公开，使校内师生和校外公众更加及时、规范获取信息。主动公开《攀枝花学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修订）》，发布学校章程、政策类信息、审核评估类信息等25条。

### （三）突出公开重点，规范公开内容

强化信息公开工作重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将学校中层干部任免、职称评审、招生工作、科研项目申报、学生奖助金评审、财务工作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在涉及学校职工利益的重大事项信息公开方面，如学校岗位聘任、绩效收入分配改革、职称评审等事项，通过专门工作会、专题调研会、座谈会等不同形式广泛公开征求教职工意见，力求做到全

程公开，接受全校教职工监督。

#### （四）注重提高实效，强化监督检查

学校严格按照保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处理涉密文件，整理归放至保密室，规范密件线下签阅、办理流程，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单位（部门）年度绩效考核，通过网络监督审查等形式，对全校各单位信息公开情况、信息准确性进行及时监督检查。坚决杜绝不履行信息公开义务、不及时更新公开信息内容、故意隐瞒或捏造事实的现象。全学年，学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被举报或投诉的情况。

### 三、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有待提高；  
二是部分二级单位信息更新不及时，时效性有待加强；  
三是信息供给内容和质量仍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部门协同联动程度有待提升。

### 四、信息公开工作的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充分保障学校教职工、学生和其他社会主体依法获取学校信息的权利。信息公开是推动学校民主政治建设、实现依法治校、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重

要途径，全校上下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增强信息公开主动性和及时性，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努力践行“自律、自觉、自强”要求。

**二是加强考核监督，强化信息公开过程考核。**坚持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单位年度绩效考核，与此同时加强对日常信息公开情况监督，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到信息公开工作使用和监督中来，以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实效性。

**三是形成工作合力，增强学校信息工作水平。**特别是在信息公开时效性、规范化和实效性上要下大力气，加强工作研究。加强经验交流、取长补短，发挥学校部门合力。外派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专门会议和培训，提升信息公开能力。充分利用现代化手段开展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特别是加强学校现有信息化平台作用，形成平台合力。科学规范信息发布，提高信息公开内容质量和及时性，满足师生员工和社会各界对信息公开的需求。

攀枝花学院

2025年10月30日